

中远海能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 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已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105名激励对象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本次激励计划的105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实质性条件已经成就。

本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105名激励对象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8,992,170份。上述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签字页）

翁 羿

杨 磊

徐一飞

曾向峰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